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远海控

公告编号：临 2017-049

##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A 股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远洋海运”）拟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临 2017-024 号）。经各方论证及协商，本次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2017 年 6 月 1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 2017-030 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6 月 2 日起继续停牌。随后，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临 2017-034 号），并于停牌期间每五个工作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17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要约收购东方海外国际方案的议案》、《关于〈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 年 7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信息披露的事后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84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及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及回复，同时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报告书（草案）》等文件进行了修改及补充。有关回复及修订后的重组报告书及摘要等详见公司将于 7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信息披露。

根据有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 A 股股票将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起复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